

教育部办公厅

教技厅函〔2019〕78号

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2019年度 普通高校创新调查工作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：

根据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加快国家创新体系建设的意见》要求，按照国家创新调查制度总体部署，教育部决定开展2019年度普通高校创新调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目的意义

国家创新调查制度是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、建设创新型国家的重要基础性制度，全国普通高校创新调查是国家创新调查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有利于全面、及时、准确、客观地反映高校创新活动情况，为科学制定创新规划政策、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提供支撑和服务。

二、方式内容

本次调查实行属地化全样本调查，主要针对全国全日制普通本科高校、高职（专科）院校和独立学院（不包括高校附属医院），

采用纸质报表的方式进行。调查内容为 2019 年度普通高校创新人才培养情况、师资队伍与社会服务、产学研合作科研创新以及创新技术转移与成果转化情况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请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及时组织行政区域内普通高校填写并负责回收《2019 年度普通高校创新信息采集报表》(附件 1), 并填写《2019 年度普通高校创新信息采集报表填写情况汇总表》(附件 3), 2020 年 3 月报送高校科技、社科统计数据时请一并提交创新调查的纸质版与电子版材料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填报咨询: 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 王纾 杜云英 宗诚
010-62003957 62003797 62003877

政策咨询: 教育部科技司 王骁 010-66096298

- 附件: 1.2019 年度普通高校创新信息采集报表
2.2019 年度普通高校创新信息采集报表填写说明
及指标解释
3.2019 年度普通高校创新信息采集报表填写情况
汇总表

教育部办公厅
2019 年 12 月 30 日